

2022 年度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另附附件）

第一部分：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有关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组织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措施，拟定相关管理标准并统筹、协调、指导和监督组织实施。

（二）负责编制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相关的总体规划、中长期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三）负责全市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城市照明、燃气、市容和城乡环境卫生等行业管理。负责监督、指导、检查、考核全市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古树名木、道路照明、公共景观照明的维修养护和管理工作，负责市容和城乡环境卫生的考核管理工作。负责组织燃气行业从业人员的培训工作。负责市区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管理项目的监管。参与市区道路、园林绿化、城市照明、城市燃气、户外广告及市容和城乡环境卫生建设项目的规划设计方案的审查、监督组织实施和竣工验收工作。

（四）负责编制有关城市市政公用、市容和城乡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建设、管理、维护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

（五）负责市本级城市建设管理经费、维护经费、执法经费、专项整治经费计划的编制和使用监督。根据法规和有关规定负责城市管理有关行政性费用的征收管理工作。

（六）负责指导和监督县（市、区）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建筑垃圾等固体废弃物以及粪便、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泥废弃物等处置设施的建设、运营和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县（市、区）开展餐饮行业油烟治理工作。

（七）负责市级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和考核县（市、区）数字城管系统建设、运行工作。

（八）负责组织编制城市管理、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科技创新发展、信息化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开展城市管理的科学研究和社会宣传教育工作，推进城市管理科学化、精细化和智能化的工作新模式。

（九）根据市人民政府授权，负责城市公共资源的综合开发、合理利用、特许经营和招标出让的组织协调工作。

（十）负责研究和部署全市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方面的重大事项，协调解决城市管理重大问题。履行全市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行业主管职责，指导、协调、监督、考核和督察县（市、区）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负责上级交办、跨区域及重大复杂城市管理违法违规案件的查处工作。

（十一）承担市城市管理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二）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责任体系要求，依法负责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建立和完善城市管理方面的规章制度，规范性文件

和城市管理监督评价体系；对各县区（市，区）及市直单位城市长效综合管理工作情况进行检查、考核；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的维护、运行，推进智慧城市管理工作；负责城市管理问题的信息采集、审核立卷，任务派遣，处理反馈信息审核和评价以及城市管理案件统计，分析和考核；负责对城市管理问题进行调度、协调和催办。

（十四）参与拟订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转运、分类处置相关政策法规、标准规范、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协助做好生活废弃物无害化处理的管理工作，做好生活废弃物无害化处理设施的筹建与管理，对垃圾填埋及综合处理项目运营实施监督；协助做好市区垃圾焚烧发电厂筹建工作，并对其运营实施监督；参与垃圾处理设施运行状况和处理效果的年度考核评价；组织、指导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转运，开展生活垃圾减量分类的宣传、教育、培训等工作，开展生活垃圾分类试点、示范点建设、达标小区（单位）创建和推广实施等事务性工作；组织、指导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设施的建设管理，承担生活垃圾转运车辆的监督管理；参与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工作的检查、监督、考核、评价；组织开展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和产业化发展研究，组织开展可回收垃圾、厨余垃圾、有害垃圾、其他垃圾收运处理技术、工艺、设备的研究、引进、应用等工作；

（十五）承办市委、市政府和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为正处级行政机构，设 7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机关党办、办公室、市容景观管理科（行政审批科）、城乡环境卫生管理科（生活垃圾分类管理科）、市政管理科（市燃气管理办公室）、园林绿化管理科、执法监督科。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所属事业单位为 2 个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分别为：清远市数字化城市管理指挥中心，无下属单位，无内设机构；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推广中心），无下属单位，无内设机构。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3 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 2 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清远市数字化城市管理指挥中心、清远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中心（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推广中心）。本部门决算为汇总决算。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及下属单位独立编制决算、经本部门单独批复、独立公开决算，均已在公开专栏独立公开。

第二部分：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304.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986.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13.0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1.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95.03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5,570.8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58.1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90.22	本年支出合计	57	6,290.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6,290.22	总计	60	6,290.2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290.22	6,290.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	1.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5	1.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5	1.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03	313.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3.03	313.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06	1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0.81	90.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77	140.77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290.22	6,290.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39	70.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63	51.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63	51.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57	23.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06	28.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5.03	195.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95.03	195.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95.03	195.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70.81	5,570.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73.83	1,673.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677.97	677.97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290.22	6,290.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97.22	397.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 事务支出	598.63	598.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10.99	610.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10.99	610.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 费安排的支出	2,986.00	2,98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935.00	2,9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 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1.00	5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17	158.17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290.22	6,290.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17	158.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17	158.1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290.22	2,014.32	4,275.9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	0.00	1.55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5	0.00	1.55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5	0.00	1.5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03	313.0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3.03	313.0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06	11.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0.81	90.8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77	140.77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290.22	2,014.32	4,275.9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39	70.3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63	51.6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63	51.6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57	23.57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06	28.06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5.03	0.00	195.03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95.03	0.00	195.03	0.00	0.00	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95.03	0.00	195.03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70.81	1,491.49	4,079.32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73.83	1,184.29	489.54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677.97	677.97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290.22	2,014.32	4,275.9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97.22	0.00	397.22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98.63	506.32	92.31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10.99	307.20	303.78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10.99	307.20	303.78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986.00	0.00	2,986.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935.00	0.00	2,935.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1.00	0.00	51.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17	158.17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290.22	2,014.32	4,275.9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17	158.1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17	158.1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304.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55	1.5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986.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13.03	313.0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1.63	51.6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95.03	195.03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570.81	2,584.81	2,986.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8.17	158.1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90.22	本年支出合计	59	6,290.22	3,304.22	2,986.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290.22	总计	64	6,290.22	3,304.22	2,986.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304.22	2,014.32	1,289.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	0.00	1.5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5	0.00	1.55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5	0.00	1.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3.03	313.0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3.03	313.0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06	11.06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0.81	90.8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77	140.7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39	70.3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63	51.6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63	51.63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304.22	2,014.32	1,289.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57	23.5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06	28.06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5.03	0.00	195.03
21103	污染防治	195.03	0.00	195.03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95.03	0.00	195.0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84.81	1,491.49	1,093.3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73.83	1,184.29	489.54
2120101	行政运行	677.97	677.97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97.22	0.00	397.2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98.63	506.32	92.31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10.99	307.20	303.7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10.99	307.20	303.7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304.22	2,014.32	1,289.9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0.00	0.00	3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0.00	0.00	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17	158.1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17	158.1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17	158.1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42.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6.14
30101	基本工资	284.49	30201	办公费	7.20
30102	津贴补贴	322.31	30202	印刷费	0.06
30103	奖金	288.6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6.15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2.39	30205	水费	1.9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0.77	30206	电费	10.2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0.39	30207	邮电费	1.5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6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8.1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3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7.12	30214	租赁费	0.7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4.4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14
30302	退休费	164.4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4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9.75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1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1.7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7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9.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906.43		公用经费合计	107.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986.00	2,986.00	0.00	2,986.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2,986.00	2,986.00	0.00	2,986.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 排的支出	0.00	2,986.00	2,986.00	0.00	2,986.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0.00	2,935.00	2,935.00	0.00	2,935.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 费安排的支出	0.00	51.00	51.00	0.00	51.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00	0.00	17.00	0.00	17.00	3.00	10.06	0.00	9.30	0.00	9.30	0.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 年度总收入 6,290.2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290.2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04.2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37.12 万元，增长 11.3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增加了“广清对口帮扶项目资金”、“高铁沿线环境督导及专项检查费”等项目财政拨款；二是年中工资调整，基础奖励性绩效、住房公积金等基本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86.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698.60 万元，下降 36.2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无“广清高速公路扩建工程（清远段）景观绿化工程款”、“市级生态补偿”、“清远市数字城管指挥中心大厅设备采购合同款”、“《清远市区建筑垃圾消纳处理场专项规划（2020-2025 年）》编制服务经费”等项目财政拨款；二是本年度“城市管理实地考察奖补项目”财政拨款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 年度总支出 6,290.2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6,290.2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014.3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2.78 万元，增长 10.58%，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工资调整，导致基础奖励性绩效、住房公积金等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 4,275.9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734.26 万元，下降 28.8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无“市级生态补偿”、“广清高速公路扩建工程（清远段）景观绿化工程款”、“清远市数字城管指挥中心大厅设备采购合同款”、“青山填埋场渗滤液处理厂二厂设备更新采购项目”、“清城区横荷生活垃圾应急填埋场渗滤液处理项目费用”等项目财政拨款，二是“城市管理实地考核奖补项目”、“渗滤液处理厂升级改造 BOT 项目”项目财政拨款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6,290.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04.2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37.12 万元，增长 11.3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增加了“广清对口帮扶项目资金”、“高铁沿线环境督导及专项检查费”等项目财政拨款，二是年中工资调整，基础奖励性绩效、住房公积金等基本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86.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698.60 万元，下降 36.2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无“市级生态补偿”、“广清高速公路扩建工程（清远段）景观绿化工程款”、“清远市数字城管指挥中心大厅设备采购合同款”、“青山填埋场渗滤液处理厂二厂设备更新采购项目”、“清城区横荷生活垃圾应急填埋场渗滤液处理项目费用”等项目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二是“城市管理实地考核奖补项目”、“渗滤液处理厂

升级改造 BOT 项目”项目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6,290.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04.2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923.09 万元，增长 38.7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年中追加了“广清对口帮扶项目”和“生活垃圾分类-清远”等项目财政拨款，二是年中工资调整，追加了绩效考核奖、住房公积金等基本支出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86.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354.88 万元，下降 44.0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市级生态补偿”项目年初预算指标未下达，二是“渗滤液处理厂升级改造 BOT 项目”项目年初预算指标部分未下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0.0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20.00 万元的 50.3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59 万元，下降 20.4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

0.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9.30 万元，完成预算 17.00 万元的 54.7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35 万元，下降 26.4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 0.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9.30 万元，完成预算 17.00 万元的 54.7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35 万元，下降 26.4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77 万元，完成预算 3.00 万元的 25.6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45 万元，下降 65.32%。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且由于疫情的影响，公务用车减少，导致维修费、加油费等支出减少，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且由于疫情的影响，公务用车减少，导致维修费、加油费等支出减少，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数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30 万元，占 92.45%；公务接待费支出 0.77 万元，占 7.65%（因金

额单位转换存在尾数误差，导致占比存在误差）。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2 年本部门没有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3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9.3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主要用于日常公务出行和城管执法检查巡查、青山生活垃圾填埋场日常巡查、创文巡查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77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人员及外市相关业务单位人员，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10 次，接待人数共 117 人。主要包括接待省住建厅、英德市人民政府、省建科院、韶关市生活垃圾分类评估组等工作人员。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8.3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9.28 万元，下降 11.9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本年厉行节约，办公设备购置费减少；二是受疫情影响，业务检查减少，相应差旅费、接待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61.6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6.6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3.8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91.1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61.6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61.6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7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4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7 个，二级项目 23 个，共涉及资金 3,304.2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组织对 2022 年度“城市管理实地考核奖补项目”、“城市管理部件普查系统项目费用”、“渗滤液处理厂升级改造 BOT 项目”、“清城区四个街道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等 4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

及资金 2,986.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

共组织对“高铁沿线环境督导及专项检查费”、“2022 年指挥中心日常运行经费”、“渗滤液处理厂升级改造 BOT 项目”、“清城区四个街道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等 4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9.6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935.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年度我单位提高了对绩效自评工作的重视程度，自评材料提交及时，材料较为完整，所提供的材料符合规范要求，质量较好，项目评价等级均为“优”。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 2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04.2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986.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年度我部门提高了对绩效自评工作的重视程度，自评材料提交及时，材料较为完整，所提供的材料符合规范要求，质量较好，评价等级为“良”。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城市园林绿化建设维护专项经费”、“城市管理实地考核奖补项目”、“广清对口帮扶项目（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高铁沿线环境督导及专项检查费”、“2022 年指挥中心日常运行经费”、“2022 年指挥中心光纤租赁费”、“2022 年‘拍客·啄木鸟在行动’经费（志愿者微信红包奖励）”、“处理中心日常运营经费”、“清财建〔2022〕8 号清远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部分 2022 年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主管专项资金的通知（生活垃圾

分类-清远) ”、“渗滤液处理厂升级改造 BOT 项目”、“清城区四个街道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等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587.01 万元，执行数 6,290.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49%。主要原因是：一是市财政局未下达年初预算“市级生态补偿”项目资金，二是“渗滤液处理厂升级改造 BOT 项目”年初预算部分下达。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通过开展城市管理领域检查，确保城市管理领域城市运行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采取多形式多层次多途径加大对城市管理全过程和典型经验、有效做法的宣传报道力度，促进城市管理工作平民化、常态化，营造群众乐于参与、乐于监督的良好舆论环境和氛围。通过清远市数字化城市管理指挥中心发挥高效运作，统筹市县区数字化城市管理资源，着眼于服务我市城市管理和文明城市建设中心工作，在城市管理难题中发挥指挥中心统筹监督的积极作用，形成我市城市管理的新生力量和长效机制，为我市创文工作建立有效的技术和数据基础。通过开展青山城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日常运营管理，提高清远市区生活垃圾的处理的工作水平，避免因生活垃圾简易堆放而污染环境，减少流行疾病及传染病的发生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要进一步提高预算的准确性，加强项目进度管理，及时解决过程中影响实施进度的相关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强化项目绩效管理，积极提升项目效率；二是重视项目公平性实现，规范满意度调查工作；三是总结绩效评价工作经验，提高绩效自评工作有效性。

“城市园林绿化建设维护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

年预算数为 15.00 万元,执行数为 1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绩效自评结果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巩固国家园林城市成果,促进我市城市绿化事业的发展。2022 年,我局联合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通过市风景园林协会承办,清城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广东科贸职业学院协办,成功举办 2022 年度清远市园林绿化职业技能竞赛。为巩固国家园林城市成果,促进我市城市绿化事业的发展,根据《国家园林城市标准》,我市应开展园林式居住区(单位)评选;为推动广大市民自觉爱护并积极种植“市花”簕杜鹃,我局联合市风景园林协会,在向秀丽公园组织开展“市花烂漫 点亮生活”簕杜鹃赠苗科普推广活动。通过城市园林绿化建设维护专项资金开展培训、调研、督导、园林式居住区评选等工作,发挥了园林绿化主管部门的行业作用,有利于城市公园绿地的建设与管理,城市绿化覆盖率达到 44.21%,城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4.32 平方米/人,均达到国家园林城市标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绩效评价工作经验不足,对项目的运作进行有效跟踪监督还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强化项目绩效管理,积极提升项目效率;二是重视项目公平性实现,规范满意度调查工作;三是总结绩效评价工作经验,提高绩效自评工作有效性。

“城市管理实地考核奖补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30.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绩效自评结果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2 年是我市创建第八届全国文明城市开局之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国文明城市创建重要工作部署,确保

城市管理领域各项创建任务落到实处，将城市管理实地考察奖补项目资金用于“门前三包”与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相关的任务和对三个区（高新区、清城区、清新区）和5个街镇（凤城、洲心、东城、横荷、太和）开展“门前三包”专项工作，以不断提升市民的环保意识和文明意识以及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为我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贡献城管力量。项目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联合清城区、清新区城管局和高新区和“四街一镇”对清远市建成区“四街一镇”内的323多家党政机关、国企、事业单位落实“门前三包”责任落实情况组织了1次责任落实情况“回头看”抽查，并将检查考评结果报市政府及进行全市通报，提高了各单位的“门前三包”责任意识，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发挥了积极的作用；（2）联合两区城管局和街办开展了城市管理领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专项督查检查工作，对全市范围的主次干道、背街内巷、市政设施、园林绿化、校园周边、市场周边秩序等进行了全面的督查检查，市容市貌和管理秩序得到有效提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通过线上线下进行宣传，使“门前三包”和“垃圾分类”得到广泛宣传，深入人心，群众对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和开展垃圾分类工作知晓率提高，通过开展“门前三包”责任落实情况督导检查 and 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工作，不断提升了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和市民的文明意识，城市秩序和环境卫生有效改善，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得到提高，达到预期的效果和目标，公众满意度调查很满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工作经费年中才下达，导致部分工作未能按计划开展，或者延迟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强化项目绩效管理，积极提升项目效

率；二是重视项目公平性实现，规范满意度调查工作；三是总结绩效评价工作经验，提高绩效自评工作有效性。

“广清对口帮扶项目（清远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300.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绩效自评结果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根据《广州对口帮扶清远指挥部关于下达 2021 年广清帮扶项目资金预算安排计划的通知》（广清指通〔2021〕24 号），广州对口帮扶清远指挥部向我局安排 300 万元用于编制《体育中心周边环境整治提升规划（清远市区照明专项规划）》。2022 年，《体育中心周边环境整治提升规划（清远市区照明专项规划）》已经市政府批复同意并印发；《清远市城市容貌标准》按计划正常推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绩效评价工作经验不足，对项目的运作进行有效跟踪监督还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强化项目绩效管理，积极提升项目效率；二是重视项目公平性实现，规范满意度调查工作；三是总结绩效评价工作经验，提高绩效自评工作有效性。

“指挥中心光纤租赁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5.40 万元，执行数为 5.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平安清远”视频监控督查次数标准值为 270 次，实际值为 272 次；设备使用满意率标准值为 95 分，实际值为 95 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受疫情影响，城市管理案件量下降。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强化项目绩效管理，积极提升项目效率；二是重视项目公平性实现，规范满意度调查工作；三是总结绩效评价工作

经验，提高绩效自评工作有效性。

“2021 年‘拍客·啄木鸟在行动’经费（志愿者微信红包奖励）”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8.76 万元，执行数为 8.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9%。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通过开展“拍客·啄木鸟在行动”活动，发动大量城市管理志愿者寻找城市管理问题，利用手机拍照功能将发现的问题上传到清远市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跟踪处理，推动了城市管理向精细化发展。自活动开展以来，清远市数字城管系统案件量日益增多，共受理市民上报案件近 19 万宗，有效改善了城市管理问题，进一步激发市民参与城市管理的热情，推动了城市管理向精细化发展，为我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做出了积极贡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受疫情影响，平台案件量有所下降。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强化项目绩效管理，积极提升项目效率；二是重视项目公平性实现，规范满意度调查工作；三是总结绩效评价工作经验，提高绩效自评工作有效性。

“处理中心日常运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77.90 万元，执行数为 77.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3%。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通过开展青山城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日常运营费用项目，加强青山城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的运营，提高清远市区生活垃圾的处理的工作水平，避免因生活垃圾简易堆放而污染环境，减少流行疾病及传染病的发生率。根据《填埋场周边环境调查问卷结果统计表》，项目满意度为良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对项目

的运作进行有效跟踪监督还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强化项目绩效管理，积极提升项目效率；二是重视项目公平性实现，规范满意度调查工作；三是总结绩效评价工作经验，提高绩效自评工作有效性。

“清财建〔2022〕8号清远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部分2022年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主管专项资金的通知（生活垃圾分类-清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95.12万元，执行数为195.03万元，完成预算的99.95%。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清远市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培训和智慧生活垃圾分类信息化管理平台技术。项目按照计划进行，如期完成资金使用，营造良好的垃圾分类宣传氛围，并建成清远市智慧生活垃圾分类信息化管理平台。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对项目的运作进行有效跟踪监督还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强化项目绩效管理，积极提升项目效率；二是重视项目公平性实现，规范满意度调查工作；三是总结绩效评价工作经验，提高绩效自评工作有效性。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高铁沿线环境督导及专项检查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85.84万元，执行数为116.31万元，完成预算的62.59%。主要原因是：因高铁沿线环境安全隐患的发生具有不确定性、不可预见性，无法准确估算高铁沿线环境安全隐患整治费用，且部分安全隐患点位（如乱堆乱放、硬漂浮物）已由权属人整改完毕，2022年结余整治经费69.28万元，已于2022年11月16日退回至市级财政。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2年，全市新发

现高铁沿线环境安全隐患 46 处（其中路外危树 25 处、硬质漂浮物 15 处、地质灾害 4 处、乱堆乱放 2 处），已完成整治并通过高铁部门验收的隐患点位共 42 处。2020 年，我局组织开展排查整治次数为 6 次。按照工作要求，我局随机向市民进行问卷调查，据调查结果显示：95.65%的市民对本地总体的高铁沿线环境表示满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高铁沿线环境安全隐患的发生具有不确定性、不可预见性，对资金的预算不够准确，导致年中退回部分资金。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强化项目绩效管理，积极提升项目效率；二是重视项目公平性实现，规范满意度调查工作；三是总结绩效评价工作经验，提高绩效自评工作有效性。

“指挥中心日常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23.4 万元，执行数为 23.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3%。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通过市数字城管指挥中心发挥高效运作，着眼于服务我市城市管理和文明城市建设中心工作，在城市管理难题中发挥指挥中心统筹监督的积极作用，形成我市城市管理的新生力量和长效机制，为我市城市管理工作建立有效的技术和数据基础。日常外出巡查次数标准值为 150 次，实际值为 177 次；设备使用率标准值为 100%，实际值为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受疫情影响下，城市管理案件量下降；二是“拍客·啄木鸟在行动”活动经费不够充足，监督员工作暂停，市级平台案件数量下降。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强化项目绩效管理，积极提升项目效率；二是重视项目公平性实现，规范满意度调查工作；三是总结绩效评价

工作经验，提高绩效自评工作有效性。

“渗滤液处理厂升级改造 BOT 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770.88 万元，执行数为 50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23%。主要原因是：市财政局只下达了部分年初预算指标。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通过开展渗滤液处理厂升级改造 BOT 项目，加强渗滤液排放的处理，提高渗滤液处理能力的工作水平。填埋场渗滤液处理出水水质必须满足有关标准，进行改造可以合理和较为经济地解决城市垃圾渗滤液污染问题，改善城市面貌，改善城市生态环境、投资环境和生活环境，对实现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有重大的意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对项目的运作进行有效跟踪监督还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强化项目绩效管理，积极提升项目效率；二是重视项目公平性实现，规范满意度调查工作；三是总结绩效评价工作经验，提高绩效自评工作有效性。

“清城区四个街道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2,435.00 万元，执行数为 2,43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根据清远市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工作指挥部会议纪要明确市财政局要每年应付四个街道的生活垃圾处理费纳入年度预算，做好资金保障。保障绿能环保发现项目有序运营，使生活垃圾达到无害化处理达 100.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对项目的运作进行有效跟踪监督还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强化项目绩效管理，积极提升项目效率；二是重视项目公平性实现，规范满意度调查工作；三是总

结绩效评价工作经验，提高绩效自评工作有效性。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

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